

又见红叶满龙山

高劲鹏

龙山位于风光秀丽、重峦叠嶂的太原西山，毗邻闻名中外的千年古刹晋祠和佛教名山天龙山。龙山虽不算很高，知名度也略逊于前二者，但一年四季风景别致，色彩斑斓。春季，遍野的紫丁香和粉桃花摄人心魄，浓香漫山；夏季，鹅黄的马茹花和洁白的槐花竞相盛开，清香远溢；秋季，绚丽明亮的红叶和黄叶装扮山间和谷底，多姿多彩，蔚为壮观；冬季，漫天雪舞，松柏裹绿，宛若童话世界，圣洁可人。

龙山红叶，我已经观赏过很多年了，虽然年年岁岁叶相似，岁岁年年景相同，但每年晚秋登山看红叶，我的内心依然充满新奇，无比激动。

深秋红叶似火，漫山遍野，煞

是亮丽。远眺龙山，红黄绿三原色相间，璀璨无比。近观龙山，簇簇野生黄栌扎根于乱石杂土中，顽强生长，坚韧不拔。置身其间，满枝丫的心形叶片脉络清晰，如火如荼，令人赏心悦目，流连忘返。团团簇簇的红叶随着连绵起伏的山势如海浪翻滚，红艳艳，亮彤彤，妖娆震撼。

秋雨缠绵，红叶如洗。丝丝秋雨涤荡尘埃，红叶格外鲜艳绚丽，光彩照人。洁净湿润的叶面上，小雨珠通透白亮，似精灵滚动自如，迷人舒爽。贴近石头路面的低矮红叶在蒙蒙秋雨中湿滑圆润，鲜红欲滴，很像是影楼中的一幅精美布景。雨住了，似薄纱的云雾涌动在山谷和山涧，时而上升，时而下坠，时而回旋，时而舒

展，构成了一幅千变万化的云海大观。千沟万壑之间如同铺了白地毯，随风飘移，壮观瑰丽。水彩画般的山峰在细细流淌的云雾间若隐若现，美不胜收，仿如仙界仙境，此时再高明的画家恐也难将眼前美景淋漓尽致地描绘出来了。

秋风萧瑟，落红满地。干涩的红叶纷纷脱离枝头，在冷冷的秋风里打转飞舞，轻盈优雅，款款而落。灰白泛青的石阶上，青苔绒绒的石板路上，猩红杏黄墨绿的叶片呈星状散布，暗香依旧，绚彩依然。

身边美景无限，又何必舍近求远呢？龙山古朴典雅，秀气端庄，似小家碧玉般楚楚动人。

红叶舞翩翩，美景怡然，醉美龙山晚秋时。



霜降至 柿子红

周斐

霜降碧天静，秋事促西风。在这橙黄橘绿的时节，火红的柿子挂上枝头，以热情的姿态，加入了这场秋天最后的狂欢。

霜降一到，柿子就成熟了，于是，便有了霜降时节吃柿子的习俗。山西太原、运城、晋中、吕梁等地的柿子都很有名。

陕西临潼的火晶柿，个头不大，皮薄，形圆，通体火红，吃起来甘甜多汁、质软爽滑。陕西的富平尖柿顶呈尖形，个头要比火晶柿大些，肉厚无籽，质润香甜，非常适合做柿饼。挂晒后的富平柿饼呈长条状，色泽亮黄，表皮黏韧，内含流心。柿饼上覆着一层白霜，晒的时间越久，白霜越厚。吃上一口，香甜软糯，回味无穷。

北京房山的磨盘柿在明朝时曾被列为贡品。明万历年间编修的《房山县志》中写到房山磨盘柿“其大如拳，其甘如蜜”。磨盘柿个大皮薄，腰部溢痕明显，形扁圆，似磨盘，看起来丰厚圆硕。将磨盘柿放置熟透后再吃，果然如蜂蜜一样甘甜。

齐白石老先生自称“柿园先生”，他在八九十岁高龄时画了大量的柿子图，画的多是这种磨盘柿。白石老人笔下的磨盘柿，个个圆润敦厚，一副安顺祥和的模样。画中的柿子，或在盘中，或在篮中，在树上挂着的，被叶子掩着的，坠落地面的，各有各的生动。

因为“柿”与“事”“世”同音，白石老人便将柿子视作吉祥之物：画上三两只柿子，便题字“事事如意”；画出一堆柿子，就是“百世多吉”；柿子旁边添只鹤鹑，就叫“事事安顺”；白菜和柿子组合在一起，就成了“百事清白”。总之，只要有柿子出场，寓意总能令人欢喜。

又见吴冠中油画里的柿子，有江南水乡的青瓦白墙做背景，高大的柿树上点点火红更显明艳。高处的柿子小如红点，近处的柿子形似灯笼，错落排布，喜气洋洋。猫在树上溜达，孩童在树下玩耍，北雁在南飞，小桥伴流水，画面灵动，和谐温馨。

秋意渐浓，老舍故居的柿子也黄了。老舍先生曾与夫人在院中种下两棵柿树，并起名“丹柿小院”。时至今日，深秋季节前往老舍故居，还能看到橙黄色的柿子挂满枝头，甚是好客。

要说起与柿子有关的名人逸事，明太祖朱元璋封柿树为“凌霜侯”便是一件。赵善政在《宾退录》里记载，朱元璋微贱之时，有次行粮吃完，差点儿饿死，发现一棵柿树上柿子熟红，便采下来吃。数年后，朱元璋当上了皇帝，途经此地，将身上赤袍盖在这棵救过他命的柿树上，并宣布“封尔为凌霜侯”。这一掌故不知真假，但柿子“凌霜侯”这一称谓还真是恰如其分——不畏寒冷，凌霜愈红，颇有一股子英勇之气。

唐朝的刘禹锡则发现了柿子美丽温柔的另一面，他在《咏红柿子》诗中写道：“晓连星影出，晚带日光悬。”使晨昏之中的红柿有了诗意的美感。宋代陆游看重的是柿子成熟后带给人们的丰收喜悦，“墙头累累柿子黄，人家秋获争登场”，将繁忙的柿子丰收场景写入诗中。

在略显清冷的晚秋时节，柿子的那抹橙红，装点了远山近岭；那股香甜，愉悦了我们的味蕾；那份傲视寒霜的品质，也感染着人们不畏萧瑟，勇于直面生活中的风霜。



李学军 摄

晒秋阳

刘英

最近迷上了跑步。窗外，当第一缕晨曦叩击着门扉，我便穿戴齐整，先做了热身运动，然后便冲下楼去。身心似乎还没有从睡梦中醒来，经过阳光这么一照，我浑身一暖，朝远处奔去。

薄雾淡霭中，树木和楼房从地平线上弹跳出来了，阳光愈发耀眼，烟雾慢慢散去，绿化带里的山楂果早被收去，留下叶子独自凌乱，紫锦和雏菊仍旧开得绚烂，洋姜花从高高的院墙内探出来，扶摇而上。

午后，碧空澄澈，云朵微醺，阳光为她披上了一袭金衣，被不易察觉的风这么一撩，立刻璀璨夺目，光彩耀人。鸟儿“叽叽喳喳”地飞上了屋檐和树梢，长空中掠过一声雁鸣，穿过云层，凌空而去。

雁南归，思故乡。

忘了是谁说过，对于游子来说，他乡容不下灵魂，故乡安置不了肉身。漂泊异乡的我，站在东山之上，眺望回也回不去的故乡。从前总嫌弃故乡装不下自己的梦想，可故乡从未责怪过我，而今总抱怨故乡离得远，可

情，相反，我觉得任何事情都会出现奇迹。有人觉得海棠花谢于晚春，是几分无奈，是几分决绝，是与曾经的自己固执的较劲。

有谁没有过这种情绪呢？只有自己与自己和解，才会瞬间通透，一切顺其自然，对于开多少花，结多少果不再强求。多读多看，多思多想，抑制不住了就写，写不出就暂且放下出去走走，行路中，把过往反反复复咀嚼，耕种和培育，在心灵的养护中终于重获一气呵成的活力，而这颗悟也会选择秋的丰硕。

行走在秋阳下，浑身温暖，恍若沐浴在母亲的怀抱里，亲切又不失慈和，热烈又不失和蔼。尽管西风吹黄了前路，但映入眼帘的却是一条金光大道，踩上去轻柔绵软，忽然想起一句诗来，“莫道桑榆晚，为霞尚满天”，我坚信自己不老，从心态到面貌，赤心火热，宛若秋阳。

与秋海棠拍了照，然后独立于遍地金色的苍茫大地上，任凭秋阳躲在身后，唱着故乡的美，引领我走向诗与远方。

故乡还是倚在那棵大榆树下痴痴地等……

他乡也有榆树，还有酸枣，我站在酸枣丛里，棘针拂过，躲着它才不至于受伤。秋阳太远，山风太冷，下来后便遇到了秋海棠。海棠果很是稠密，一颗颗圆润可爱，偶然发现一枝花娇艳欲滴，傲视群雄，迎风而放，花果同枝，向人吐露着今秋的不同寻常。

就那么一枝，并排三四朵花，嗅不到它的香。都说海棠花的劫难，是春风得意别无选择的情劫，是夏雨淋漓不得张扬的郁结。可一场场秋雨冷冽，为何这一枝还能幸存？看起来，生活不完全是眼泪，更多的是汗水，经过风雨坎坷，最终也能看到花叶果同气连枝的画面。

秋阳洒在我的背上，更洒在这棵海棠上，我不觉得海棠花苦